

教育叢書

兒童心理與興味

葛承訓著

1929

上海中華書局印行

民國十八年十二月印刷
民國十八年十二月發行
民國廿二年十二月四版

兒童心理與興味（全一冊）

◎ 定 價 銀 三 角

著

發 行

印 刷

印 刷

總發行所 上海 桦

有不 著作權印

分發行所

北平天津張家口石
濟南青島太原開封石
成都重慶長沙常德
九江安慶蕪湖常德
福州廈門廣州汕頭潮州梧州雲南
瀋陽哈爾濱香港新加坡

自序

自來論兒童興味，偏重理論，而缺乏實際事實的根據。我有鑒於此，與同學曹芻先生共商調查兒童興味，並蒙陳鶴琴師指導，擬定問題和表格。十一年夏，智慧測驗團分赴江浙測驗各校兒童，便於測驗之餘作此調查。翌年暑期，將收得答案統計表列。後來又因課務繁忙，一再擱置，今暑方得整理，成此一卷。計得1287男生的答案，這些兒童分佈在二十五個學校，十一個地方。所得結果，當比調查一地一校的更多研究和參考的價值。

調查時同學曹芻先生，徐佩業先生，徐益棠先生，韓明夷女士以及各校教師熱心幫忙；統計表列，得吾弟之力頗多，我都很感謝。尤當感謝的爲陳鶴琴師和曹芻先生。

民國十五年九月一日葛承訓序於太倉四中

兒童心理與興味

目 錄

第一章 導言.....	1
第二章 怕懼.....	1
第三章 道德判斷.....	25
第四章 課業興味.....	37
第五章 好尚.....	49
第六章 計畫.....	57
第七章 理想與志願.....	65

兒童心理與興味

第一章 導　　言

從教育史上看來，論興味最詳的，當推德人赫爾巴脫 (Johann Friedrich Herbart, 1776—1841)的「多方興味說」。赫氏教育目的的觀念，在養成一種「道德的宗教人格」。但是要使種種高尚的行為理想之道德觀念，影響到生活，非實際覺着興味不可。於是分興味種類有六：

- | | |
|-----|--------------------|
| 智識的 | 1. 經驗的一直接依靠感官的 |
| | 2. 思辨的一求明白因果間各種關係的 |
| | 3. 美感的一享受思辨推想的樂趣 |
| 參與的 | 4. 同情的一與人關係 |
| | 5. 社會的一包含全體社會 |
| | 6. 宗教的一人與神的各種關係 |

不過後人穿鑿此說，誤解為「糖面的興味」，流弊叢生。並且此說缺乏實際觀察的根據。(1, 237—8頁) *

*括弧內第一個數目係附錄參考書號次，以下仿此。

杜威 (John Dewey) 於1913年著教育上興味與努力一書，一方深惡「造作」的興味與「逼迫」的努力，他方便主張兒童固有能力之向上發長與物我之同化，用適當的手續與動作以實現特定的目的，努力在其中，興味亦在其中。(2, 鄭序) 可惜我們不明此義，興味和開心有趣混淆了，教員在講堂上如劇場的小丑，玩把戲的，處處要去引動學生的開心和有趣。興味自身究是什麼一回事，我們還沒有澈底羽瞭，妄行引用只是有害無利。

所謂興味，就是我們在動作，希望，努力及思想中，物和我同化的境界。若用情感的意義來解釋興味，興味是一種證據，證明我確實在從事於，貫注於，吸引於，吸收於客觀的事物之中。(2, 45頁) 興味一字，可分三方面說：(1)『活動的發長之全部情狀；(2)預先見到的和需要的客觀結果；(3)個人的情緒的傾向』(3, 148頁)。分別說明則『(1)一種作業，工作，事業，職業都可以作為一種興味的。所以我們可說一個人底興味在政治，或新聞業，或博愛，或古董，或收集日本印刷品，或儲蓄。(2)一件事物引動一個人，影響於一個人，亦可稱為興味。關於法律訴，一人因「利害」而必出庭。他必須表

明有利害相關。匿名社員對於一種職有興味，他雖是不參與活動，而職業之盛衰有關於他的利益和責任。(3)至於我們說一個人有興味於此或彼，則注重於其個人的態度。』(3, 148頁)有興味的事物雖各不同，「有興味」不外乎是一種心理狀態。『有興味就是警醒，就是留心，就是注意。』(3, 148頁)興味與注意不是前因後果的關係，興味不是發生注意的原動力。

『憑尋常觀察說來，見動作才知「注意」。所謂「興味」又是「注意」發生以後動作發生以後的事，不過對於動作發生時以下的對象而言：

(一)「注意」發生後，往往置機體於勝利的地位；(二)注意發生後，往往有奮發的「激動」；(三)注意發生後，動作有繼續發現的能力。以上三種對象，都是動作的附屬品，並不是動作的前因。吾人只能見有興味的動作，不能見「興味」是一種因。』(4, 第四章)

興味的性質既如上述，現在研究興味的種類：

甲. 詹姆斯 (James) 把興味分為兩類：

(1)天然的興味 (native interest)，『即在感覺範圍之內。活的東西，動的東西，奇異的東西，裝扮的東西——這些是兒童期覺得有天然興味的東西。』

(2) 造作的興味 (artificial interest)，乃是後來獲得的。比方『把書，筆及其他用具借給兒童；而後把這些東西送給他，算他自己的，那就看見他的眼睛裏顯出新奇歡喜的眼光來。他十分的留心這些東西。』(5, 第十章)

乙. 杜威的分類

(1) 直接的興味 (immediate interest)，『由直接行爲發生；凡行爲有其自身之價值與目的，而非爲達到他種目的者皆是也。此事之本身，自饒興味，不待外求，現在之活動，即惟一之目的；故從事於茲者，亦每樂而忘倦，心與物間，毫無隔閡，如各種遊戲即此類也。』

(2) 間接的興味 (mediate interest)，『即遷移興味。今有一事於此，自其本身之價値言之，可謂毫無意義，或極可厭惡；然吾人苟能了解此事與彼事之關係，則雖極可厭之事，亦不頓起興味。』如兒童對於學校科目，後來知道他們的功用便很有興味。(2, 第二章)

再比方一個問題，兒童認爲有價值的，這個問題便立刻有興味，直接解決了。這是直接的興味。反之，一個

問題要待長期努力之後方能設法解決的，那種努力時的興味乃是間接的興味。(6, 272—3頁)

丙. 卡特斯 (Charters) 把興味亦分爲兩類：

(1) 直接的興味，兒童學習一門功課，或有興味，或無興味。倘使他們只因歡喜這門功課而去學習，可說他們對於這門功課已有直接的興味。……有些男孩和女孩歡喜歷史，有些歡喜算術，有些歡喜讀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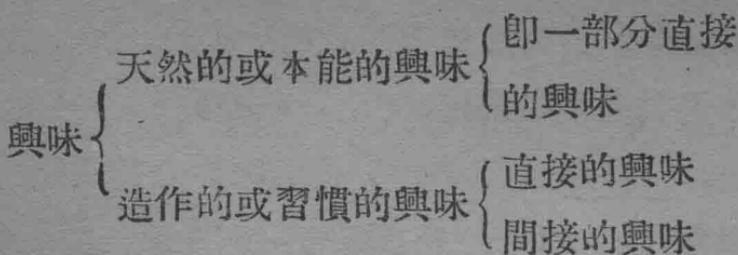
(2) 間接的興味，就是『一件事物本身原無興味的，因爲與有興味的相聯絡了，而後得到的興味。』(7, 第十六章)

丁. 派柯 (Parker) 分興味爲二：

(1) 本能的興味 (instinctive interest)，都是與本能有關係的。比方兒童注意活動的東西，高聲，有節律的聲音，動物；青年期注意異性等，就是根據本能的興味。

(2) 習慣的興味 (habitual interest)，可以專家的注意來的做比方。設有一架圖書，史家注意史籍，心理學家注意心理學書籍等。習慣的興味，各人不同。(8, 第十四章)

我們看了上面各家的分類，可以歸納爲下表：



就心理學上看來，天然的，本能的以及一部分直接的興味（如遊戲）或可說屬於天性方面的。如杜威和卡特斯所說的直接的興味，實是習慣的興味，與間接的興味一樣是後獲的。嚴格說來，天然的或本能的興味，除感覺方面如注意大聲，亮光，活動的東西之外，亦難說不是後獲的或習慣的。若就教育方面說，把興味分為直接與間接兩種亦未嘗不可。

興味問題在教育學上比在心理學上重要得多。教者教學學生，首當『利用學生的本能的與習慣的興味以保持注意集中並得經濟的學習方法。』(8, 第十四章)教師應當把那些兒童天然有興味的東西陳示給他們。教學低年級兒童，當多用實物直觀法，試驗法，講故事等。凡是利用本能的或直接的興味還是容易的事。如何引起習慣的或間接的興味乃是極可研究的問題。詹姆斯曾寫一條抽象的法則：『凡是沒有興味的事物，祇要把他和原有興味的事物聯貫起來，可以變爲有興味的，

這兩件聯貫一起的事物：有興味的部分把他性質彌蓋了全部；那沒有興味的事物借得的興味變成好像原有興味的事物之興味一樣的真實濃了。」（5，94頁）所以要引起間接的興味，先要找出直接的興味。譬如精密測量這件事，是兒童本來不高興做的。現在爲了很有興味的要造張椅子，假使量的不準確那就做不成功了。因這緣故，精密測量立刻由沒有興味而變爲有興味的。要使兒童對於一種科目發生興味的方法，不外先找出此科的固有的功用是什麼，然後把他和相應的直接興味連結起來。例如，習字的固有功用，是在筆畫清楚，能把意思傳給他人，不使他人看不明白。所以要使兒童有習字的興味，最好要當他有要緊事情要告訴別人的時候（直接興味），叫他寫；他要別人看的明白，自然要求字畫清楚。這樣教法，一方使兒童知道習字的用處，同時另一方面引起兒童習字的興味，真是一舉兩得。卡特斯稱這方法爲特殊法。（7，第十六章）

從上段看來，我們首要曉得什麼事物能引起兒童的興味。依瑞士人克拉拔勒德（Claparede）研究兒童興味有兩種方法：一是「表出法」，一是「內省法」。「

「表出法」是觀察兒童的繪畫，語言，行為等，實即觀察和傳記法。「內省法」是用問答的形式質問兒童的嗜好，希望，理想等，在兒童是內省法，在研究者就是「問答法」。克氏引用1901年弗裏德里西 (Friedrich) 等對於兒童所用的問答法如下：

1. 你想做那一個（甚麼人）？為什麼？
2. 你喜歡那樣學科？
3. 你愛讀什麼書？
4. 你最喜歡的遊戲是什麼？(9, 第八章)

我的調查就用問答法，表格內容如下：

調查兒童興味表格

1. 在什麼學校 在那一年級
2. 年齡 生日 男孩還是女孩，
3. 你住在城裏呢，還是住在鄉下？
4. 你的父親做什麼職業？
5. 明天你可以隨便做事，你要做三件什麼事？
(1) (2) (3)
6. 你頂歡喜什麼遊戲？
7. 你頂歡喜什麼動物？
8. 你怕什麼東西？

9. 你怕什麼人？
10. 你最要學什麼人？
11. 你最不要學什麼人？
12. 你長大以後，你願意做什麼事？
13. 你以為什麼東西最好看？
14. 你以為那一件事，是男孩最應該做的？
15. 你以為那一件事，是女孩最應該做的？
16. 你以為那一件事，是男孩最不應該做的？
17. 你以為那一件事，是女孩最不應該做的？
18. 若是你有一塊錢，你怎樣用法？
19. 若是你有十塊錢，你怎樣用法？
20. 你頂歡喜那一門功課？
21. 試說你頂歡喜的三種書！
22. 你最歡喜畫什麼東西？
23. 你做手工的時候，最歡喜做什麼東西？
24. 你最願意和什麼人做朋友？
25. 黃白紅黑藍五種顏色中，你最歡喜那一種？
 第一？ 第二？ 第三？ 第四？ 第五？
26. 張兒從家到學校裏去，要走過一個桃園。有一天，張兒放學回家，走到桃園，看見園門大開，

園裏面的桃樹很低，樹上的桃子很多又很熟。他非常歡喜，走進園去，摘了幾個，正待回走，已給那個守桃園的人看見。倘使你就是那個守桃園的人，那末你對於張兒應當怎樣做？

27. 李生在教室裏面上課，看見先生的臉沒有對着他，他就同坐在他旁邊的一個小孩子說話。後來給先生聽着，先生問他說：「你為什麼只顧同人說話，不聽講課？」李生回答先生說：「我沒有同他說話。」倘使你就是李生的先生，那末你應當怎樣對待他？
28. 某校國民三年級學生試驗數學，有一個姓王的學生完全不曉得算，坐在他後面的一個學生曉得算，又算得很快，王生就回轉頭來偷看他的算法，並且把他的答案抄在自己的卷子上面，拿去交卷。但是他的先生已經知道了。倘使你就是他們的先生，那末你對於這個姓王的學生應當怎樣辦法？

我們把這表格發給兒童，叫他們在課堂上填寫的。除未收還和廢去的以外，實有1287兒童的答案。這一千

各學校各年齡人數分配表

年齡 學校 人數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總數
一代師附小	4	4	20	23	49	34	16	11				161
無錫一高		1	17	38	40	24	15	2		2		39
二代師附小		7	13	18	17	35	10	10	8	1		119
上海一高	1	3	7	17	31	29	13	1	2	1		105
五師附小	2	4	14	18	21	23	11	10	1			104
杭縣五高	2	5	10	22	12	21	11	2	1			86
九師附小		1	6	18	18	15	14	7	2	1		82
一代師豫科							9	17	17	23	11	77
一師附小	3	6	9	10	17	9	3	7	3			67
上海萬竹小學		6	15	7	10		7					45
八中一年級					4	6	12	8	6	7	1	44
嘉興秀州中學		2	6	7	15	4	1	4				39
二代師豫科						4	4	8	13	7		36
海寧二高	1	2	2	6	4	7	2		4			28
嘉興一高	2	2	4	5	4	6		3				26
江都市五	2	5	7	6	2							22
如皋市一		6	7	2	2	1						18
珙石市一	2	1	7	4	2	1						17
珙石二高		3	3	5	4		1					16
崇德二高			1	1	5	2	6					15
海寧一高			2	1	6		2					11
如皋十二高					3	2	2	1	3			11
江都市廿二	1	3	3	1		1	1					10
無錫市五			1	2		2						5
如皋市四	2	1	1									4
總 數	22	62	155	211	266	226	140	91	60	42	12	1287

多個兒童分佈在二十五個學校，十一個地方。這樣，因環境相似而致答案雷同的弊病可以減少些。附表如上：

被調查的兒童自小學四年級起至舊制中學一年級及師範豫科為止，兒童的年齡——實足年齡——自9歲起至19歲止。茲將各年級各年齡人數分配表列下：

各年級各年齡人數分配表

人數 年齡 年級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總數
國或四年級	13	32	64	40	27	15	4					195
高或五年級	9	26	70	87	80	54	20	8	3	2		359
高或六年級		4	20	64	98	68	34	18	4			310
高或七年級			1	20	57	79	57	32	17	3		266
中興豫師一					4	10	25	33	36	37	12	157
總數	22	62	155	211	266	226	140	91	60	42	12	1287

依問題性質，綜合為以下數類：

一. 怕懼——8, 9兩問；

二. 道德判斷——26, 27, 28, 14, 15, 16, 17共七

問；

三. 課業興味——20, 21, 22, 23四問；

四. 好尚——6, 7, 13, 25四問（6問材料已遺失）；

五. 計畫——5, 18, 19三問；

六.理想與志願——10, 11, 24, 12四問。